

# 103 年臺中市政府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委員會

## 第 3 次會議紀錄

一、 時間：10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 分

二、 地點：本府都市發展局第三會議室

三、 主持人：許總工程司由興代

記錄：王國聰

四、 主持人致詞

五、 報告事項：略

六、 提案討論：

### 【案一】

(一)起造人：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

(二)設計人：黃貴帝建築師事務所

(三)建築基地：台中市西屯區福林段 277-3、278、281、298 等 4 筆地號

(四)雜項工作物概要：排水工程、防砂工程、其他工程。

(五)業務單位初審意見：

一、 報告書內容請標示頁碼並製作目錄。

二、 報告書未用印及簽證。

三、 未檢附委託書。

四、 所附都市計畫公告與建築線指示之分區不同。

五、 請檢附地質調查鑽孔數量及深度資料。

六、 區域地質圖不得小於二萬五千分之一。

七、 基地岩性地質圖請標示比例，並不得小於一千二百分之一。

八、 整地前後地質剖面圖未標示整地前、整地後標線圖例。

九、 設計管線或設備圖說請以彩線標示位置以利辨識。

十、 本案申請雜項執照並建造執照一併施工，請說明二者構造是否共

構，並提請委員會審議雜項工程是否必須與建築物一併施工。

十一、其餘依補正書件辦理。

(六)委員意見：

1. 本國小係由都市計畫農業區變更為國小用地，其土管要點有何規定，應請敘明。例如臨接國際街之土地退縮使用規定，或與鄰地有無退縮規定。並應按其規定辦理。
2. 全校師生未來共約 500 人，請再分析老師、職員與學生分別數量，並依其需要（包括會客外賓）評估需設之汽機車或自行車停車位數，並予以配合修正。
3. 汗水處理分設三座汗水處理設施分別處理，應請分別依收納之汗水量加安全係數後檢討其處理容量能否滿足需要，不宜以總量檢討。
4. 滯洪沈沙池周邊請補設安全設施，如安全護欄等。
5. 由滯洪池排出之溢流量量 0.304cms，請檢討接入國際街 No. 26 集水井後，其側溝能否容納。
6. 請補圖說明地面層，有關行動不便者（輪椅使用者）之無障礙通行路線。
7. P. 5-31 第 11 列滯洪沈沙地設計圖，圖號 6-10 及 6-11 應修正為圖 5-19 及圖 5-20。
8. 依 P. 9-1 第 9 章雜併建照之說明理由，及為得挖填方平衡，建議可同意辦理。
9. 規劃圖重要部位，如鄰地退縮地、通路等之尺寸請補充。
10. 土地係承租方式，但租期僅 5 年，對永續營運之學校而言，似乎太短？租期屆滿後呢？起造人為台糖公司或東海國小？
11. 家長接送區之暫停規劃應予納入考量，目前只設置 3 個車位似乎不足。
12. 汗水處理槽分三處，較不經濟，圖地形坡度達約 5%，水利條件優良，若能將汗水集中，設置一較具規模之處理設備，則設置及未來維護之成本一定較經濟。(圖 3-2)
13. 圖 4-12 擋土牆之配筋詳圖有錯，建請依 RC 懸臂式擋土牆標準圖修正（應採雙層筋配置）。
14. 滯洪池周邊需設安全護欄，學童安全（因這是個國小，學童安全需特別注意）。
15. 植生配置，建議增加喬、灌木植栽。
16. P. 2-3、2-4、2-10 地質相關圖面比例尺，請再確認符合規定。

17. 鑽探為 5 月分進行，雨季時之水位可能更高，請再確認可能造成之影響或是否要進行監測。
18. P. 4-16 設計參數之來源依據及"豪雨時"之考慮數據，請再說明；此外，請將設計結果是否合乎規範，以文字說明之。
19. 道路工程部分，請說明並再考量進出動線及接送區之適當性。
20. 西側及北側周邊基地排水狀況，是否可能在強降雨時對基地造成衝擊，請說明。
21. 交通動線-迴車道在路底，接送路線是否太長？是否考慮入口處或道路中段設迴車道。
22. 交通動線-道路坡度在雨天易造成河流，是否加設橫向截水溝。
23. 長向剖面圖上有不同型式的基礎設計，請特別注意不同型式基礎銜接處的強度。
24. 歷年來的雨量變化十分大，鑽探在 5 月做，並非全年雨量最大之季節，請加強觀察，考慮是否設觀測井。
25. 臺灣電力公司意見：本案基地內電線杆遷移事宜，請學校與相鄰住戶加強溝通協調。
26. 本局建造管理科意見：基地北側農路部分，不予計入基地面積。

(七) 結論：

1. 第一類別建築審查部分：請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正，修正後通過。
2. 第二類別審查小組會審部分：請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正，修正後通過，雜照併建照部分委員會同意。

七、 臨時動議：無

八、 散會

